**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申报政策**

一、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概念

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包括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，突发严重困难户三类对象。

1.脱贫不稳定户。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，且至少存在申请条件中返贫致贫风险之一，被纳入监测帮扶的脱贫户。

2.边缘易致贫户。家庭年人均纯收入低于当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，且至少存在申请条件中返贫致贫风险之一，被纳入监测帮扶的一般农户。

3.突发严重困难户。家庭年人均纯收入高于当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，但受突发事件等各类因素影响导致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，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存在申请条件中返贫致贫风险之一，被纳入监测帮扶的农户。这类群体可以是脱贫户，也可以是一般农户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监测对象申请以家庭为单位，原则上为农村户籍人口。2023年随县防止返贫监测范围为年人均纯收入7600元，且至少存在以下返贫致贫风险之一：

1.家庭唯一住房出现安全问题，家庭无力解决；

2.家里吃水遇到困难，家庭无力解决，包括断水超过1个月，水质有问题、取水距离较远（时间较长）等；

3.家庭成员患大病、重病、长期慢性病等，医药费较高家庭无力负担；

4.家里学生上学开支较大，家庭无力负担；

5.就业不稳定，返乡后无就业收入导致收入大幅降低，家庭生活出现困难；

6.产业项目失败，产业项目因市场、价格、流通等因素，效益明显低于预期，家庭生活出现困难；

7.家庭成员因故致残，导致支出较高或收入大幅度减少，家庭生活出现困难；

8.家里因疫情、因自然灾害、因意外事故等造成收入大度减少或支出大幅度增加，影响了家庭基本生活。

三、申请方式

可以由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以下方式申请。

1.找干部。向所在村村干部、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、乡村网格员等提出申请，易地搬迁群众和随迁群众向所在安置区申请：

2.防返贫监测APP。脱贫户和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，登录防返贫监测APP点击“自主申报”模块完成申报。

四、申请须知

1.如申请监测对象，需要配合开展入户核实，需要如实准确提供家庭和成员有关情况信息，并授权我们依法依规核查核实家庭成员的收入、财产等相关信息，经村内评议公示，由县镇遂级审核批准。

2.如已确定为监测对象，将根据家庭现状和存在的实际困难，并结合现有政策，从住房安全保障、饮水安全保障、健康帮扶、教育帮扶、产业帮扶、就业帮扶，金融帮扶、综合保障、社会帮扶等方面选择对应措施进行帮扶：

3.如家庭困难问题已经解决、年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当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，经过入户核实、评议公示、审核批准和公告后，将认定返贫致贫风险已经消除，此后不再进行针对性帮扶。

4.风险消除后，如家庭出现了新的困难问题，可再次提出申请。